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开封市精神病医院志

1959—1984

开封市精神病医院志编纂领导小组

一九八五年九月



序

言

编纂地方志是中华民族具有悠久历史的文化遗产。志书之功能，在于“存史资治”。医院编写院志有助于后人借鉴，探求防病治病规律，为制定各项工作决策，提供依据。对开创社会主义医院建设新局面有重要意义。

《开封市精神病医院志》记述了自1959年建院到1984年二十五年间历史发展的实际情况，包括建筑迁移、人事变动、床位设备器械购置、医疗成就、经济收支、行政管理等项内容，共分十六章五十一节。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根据有关资料认真筛选核实，旁证查对，去伪存真，宁缺勿滥，尽力作到事事有据。通过系统归类逐年详述编写而成。力求文图并茂。但由于十年动乱，资料散失不全，加之编写人员水平有限，遗漏不当之处在所难免。请有识者批评指正。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第二章 历史沿革

第一节 筹建时期

第二节 发展时期

第三章 编制任务及行政机构变化

第一节 领导体制及行政机构

第二节 任务的演变

第三节 人员、床位发展情况

第四章 医院业务工作

第一节 医务科

第二节 门诊工作概况

第三节 病区的建立、发展和病人出入院情况

第四节 精神病治疗的发展

第五节 病房管理 & 护理

第六节 简易病房概况

第七节 家属病床情况

第八节 精神病人医学鉴定工作

第五章 精神病的普查与防治

第一节 精神病普查工作

第二节 精神病防治工作的开展

第六章 医技科室

第一节 药房

第二节 化验室

第三节 放射室

第四节 心电图、超声波室

第五节 脑血流图、脑电图、理疗室

第六节 针灸室

第七节 供应室

第八节 门诊注射室

第七章 医疗管理

第一节 医疗技术队伍

第二节 规章制度建立及实施

第三节 医疗事故发生及处理

第四节 病案管理及统计工作

第八章 医务人员培养进修情况

第一节 历年派出学习进修情况

第二节 举办训练班情况

第三节 医学情报及图书管理工作

第九章 外出医疗及防疫保健

第一节 外出医疗情况

第二节 地段防疫工作

第三节 职工保健

第十章 总务财务管理

第一节 总务财会机构发展概况

第二节 总务工作

1、物质保管及供应

2、食堂

3、锅炉房及澡塘

4、洗衣房

5、维修组

6、理发室

7、托儿所

8、传达室

第三节 建筑情况

1、土地面积及使用情况

2、业务用房建筑

3、职工宿舍家属房建筑

4、房产管理

第四节 财务工作

~4~

1、经济来源及收支情况

2、经济管理及财务制度

第十一章 政治工作

第一节 党团组织的建设

第二节 思想工作

第三节 历年评模授奖情况

第十二章 干部管理及人事工作

第一节 人事工作概况

第二节 职工基本情况

第三节 医技人员晋升工作

第四节 历次职工调查工作

第五节 职工福利

第十三章 计划生育和爱国卫生运动

第一节 计划生育工作

第二节 爱国卫生运动

第十四章 工会、妇女工作

第一节 工会工作

第二节 妇女工作

第十五章 治保及人防工作

第一节 治保工作

第二节 人防工作

第十六章 劳动服务站的建立及发展

开封市精神病医院大事年表

第一章 概 述

开封市精神病医院的前身是开封市精神病疗养院。该疗养院是以市民政局为领导与市卫生局、公安局联合，在开封县精神病疗养所的基础上于1959年9月27日成立的。1960年1月起隶属市卫生局。1961年2月改为开封市精神病医院。

二十多年来医院逐渐发展壮大，由建院之初的2名医务专业人员，增至116名。职工总人数增加10倍。当时病人睡的是地铺，医疗设备仅有一台显微镜，一个手提式高压消毒器及几十具注射器。现已建成初具规模设有240张床位的专科医院，年收入增加了4.137倍。

医院的发展经历了几个不同的时期。精神病疗养院时期，在朱仙镇占用了开封县粮食仓库的旧房，经过全院职工的努力，修缮成为设施简陋的医院。当时还在市西大街建立了门诊部，方便了市区病人就诊。

1962年医院搬迁至开封市南关原省五技校旧址，没有围墙一片荒草。在这仅有三个破车间的几十亩地面上，现已建成了四个病区。一栋门诊楼及其它办公用房和医院家属院，建筑面积达6516平方米。医院内修了水泥路面，建了花坛和喷水假山。历年栽花种草植树绿化环境，使往年卫生系统的“南关荒”变成了风景秀丽的“小花园”。

业务方面：初建院时是以收容管理为主要任务。仅用氯丙嗪、利血平等简单的药物治疗。随着医院的不断发展，多次派出业务人员学习进修，引进先进技术，并在医院内举办一些业务学习班，治疗项目逐步增加。现有胰岛素休克、胰岛素低血糖、电休克、多种抗精神病药物的应用、中西医结合及工娱疗法等项目。医疗技术也不断提高，来院诊治的病人越来越多，除开封周围几个县外，省内外及遥远地区的病人也为数不少，床位经常满员。

1976年和1978年组织了精神病普查队，先后对开封县和开封市区进行了普查，基本掌握了市区和县区精神病人分布情况，并培训了基层卫生人员普及精神病的防治知识，为方便市区病人，建立了家庭病床；为方便农村病人，建立了简易病房。在完成日常医疗防疫任务外，还多次派出医疗队奔赴农村，山区巡回医疗。

在党的正确领导下，全院职工积极努力，自力更生建设医院，使医院取得了一定成就。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各项工作效率显著提高。1981年被评为市卫生系统先进专科医院。

1982年被评为河南省先进单位。在今后的整顿改革中，加强科学管理，促进医疗技术的发展，将对精神病的防治工作做出更大贡献。

附医院地理位置图。

第二章 历史沿革

第一节 筹建时期

1959年7月开封市人民政府决定建立开封市精神病疗养院。以市民政局为主、与卫生局、公安局及开封县民政局联合。市民政局朱家民、卫生局秦靖贤、公安局占三斗及开封县一名干部组成了筹建组。由民政局社会福利费中拨35000元为开办费。院址选在朱仙镇开封县粮食仓库旧址。同年9月筹备就绪。将开封县精神病疗养所（3名职工、26名病人）接收合并。成立了开封市精神病疗养院。并接收了第一批精神病患者83人。

1960年1月归卫生局领导。经费开支纳入国家计划。逐渐增加了医疗设备。1961年2月20日。经开封市人委批准。改为开封市精神病医院。任务转为以治疗、预防精神病为主。

第二节 发展时期

自建院至1962年11月。医院设在农村。设备简陋。交通不便。人员不足。使各项工作的发展受到影响。根据形势发展需要。于1962年6月开封市人民政府批准。医院迁至开封市南关河南省五技校旧址。经全院职工的努力。在仅有三个破旧车间、三十多亩土地上。拉起了围墙。修善房舍改建为医院。同年11月迁入新址。十年动乱期间医院没什么发展。后经拨乱反正。恢复组织。健全规章制度。使各项工作走向轨道。

医院历史沿革表

开封市精神病疗养院建立
1959年 朱仙镇



开封市精神病疗养院
隶属民政局时期
建院至1960年1月 朱仙镇



开封市精神病疗养院
隶属卫生局时期
1960年1月至1961年2月 朱仙镇



开封市精神病医院
在朱仙镇时期
1961年2月至1962年11月



开封市精神病医院
在开封市南关时期
1962年11月至今

~10~

第三章 编制任务及行政机构

第一节 领导体制及行政机构变化

1959年7月。开封市委组织筹建领导小组。下设有市民政局、卫生局、公安局、开封县各派一人组成的筹备组。

1959年9月开封市精神病疗养院建立后。有党支部书记兼院长一人。支部委员二人。实行院长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院直机构有医院办公室、医务室、总务室。

1964年党支部书记兼院长一人。副院长一人。支部委员二人。设医院办公室、人事室、医务办公室、总务办公室。

1967年10月成立了革命委员会、医院工作由革委会负责。

1968年8月工宣队进驻。由革委会和工宣队负责全院工作。下设政工组、医政办公室、后勤组。

1970年3月1日党支部重新建立。

1977年恢复了党支部书记、院长领导体制。实行支部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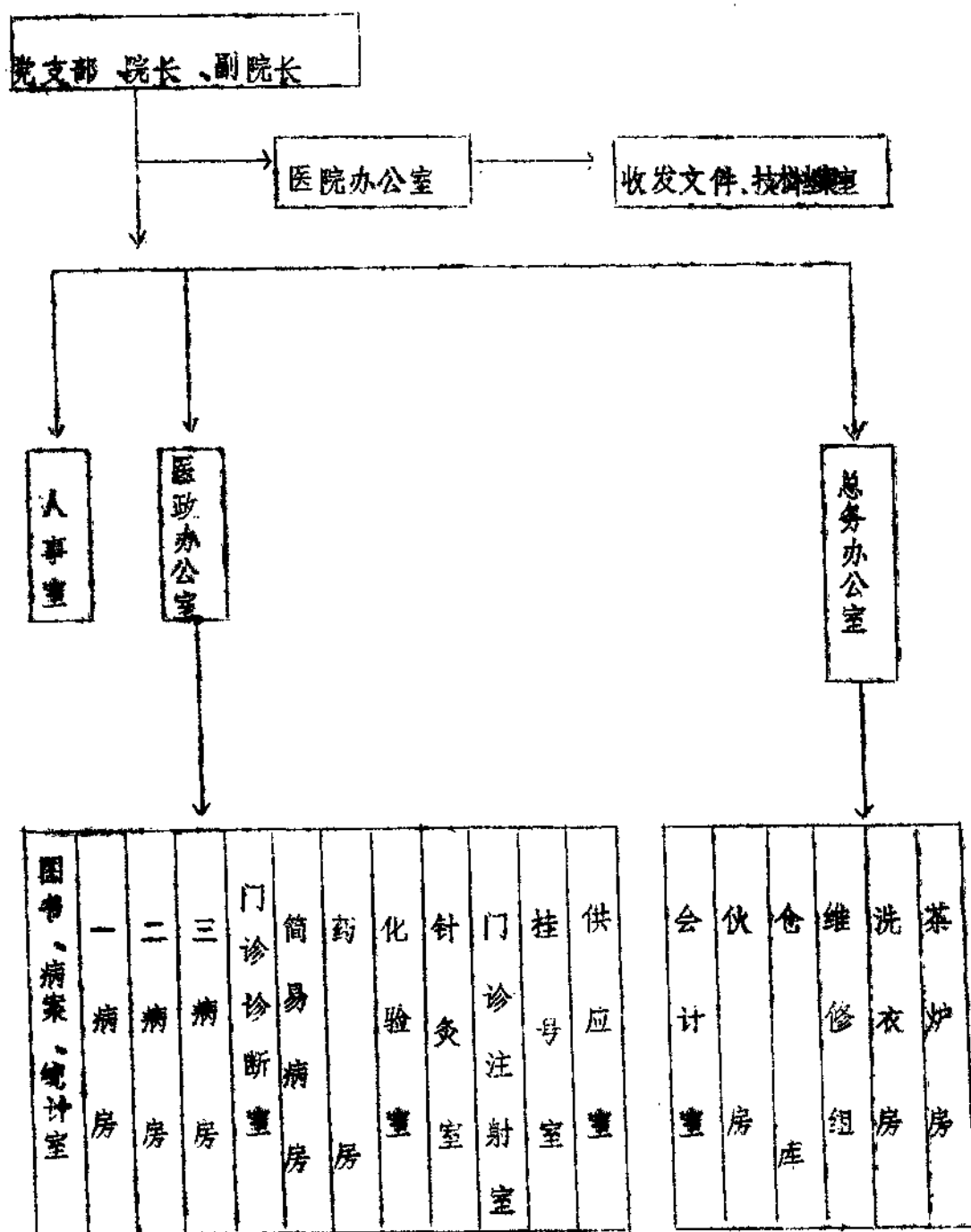
1984年11月有党支部书记一人。院长一人、副院长一人。实行了体制改革。由院长组织科室聘任制。设有医院办公室、医各科、人事科、总务科、门诊部保健科、服务公司。

附：历任党、政领导一贤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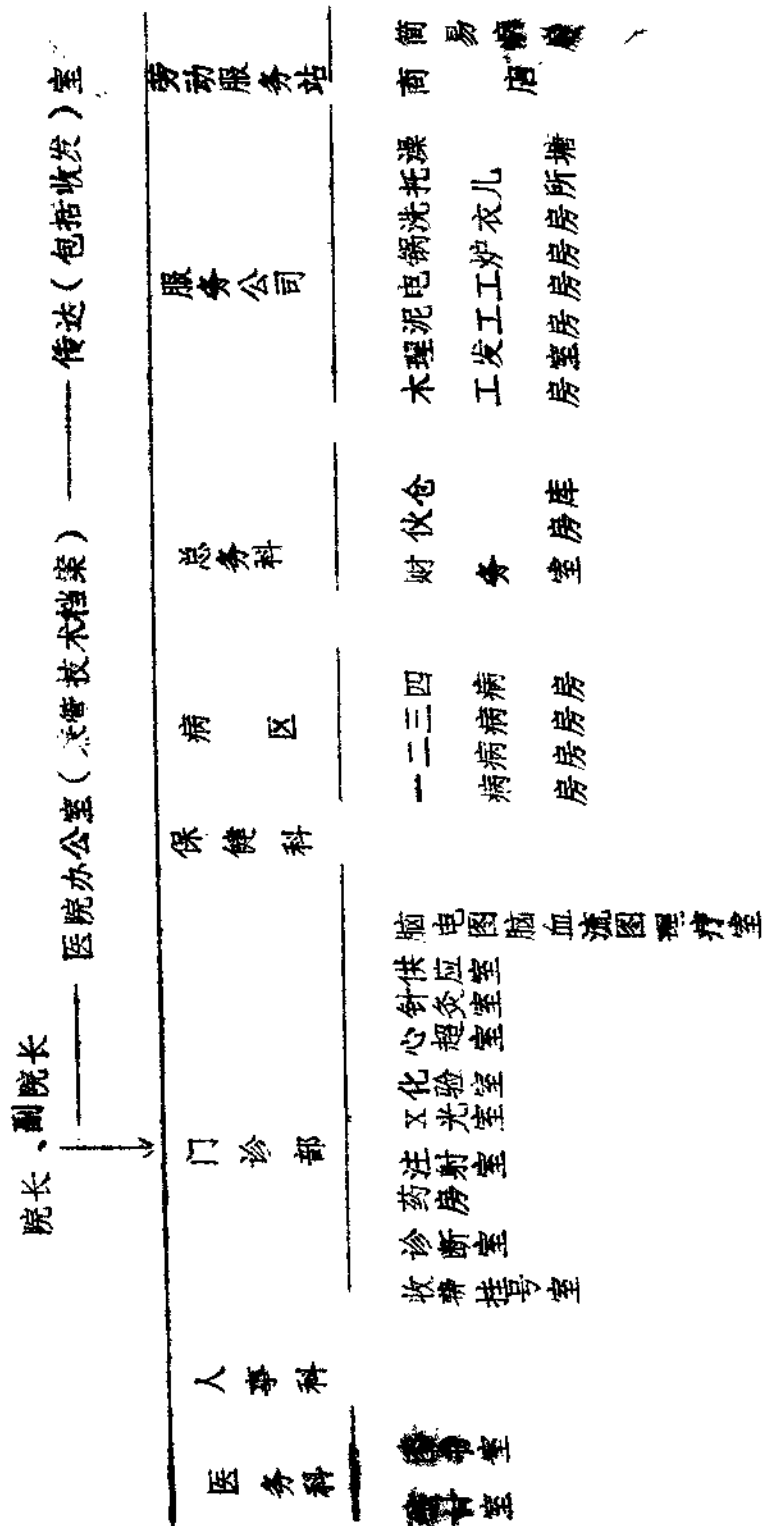
历任党、政领导一览表 (1959~1984)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起 止 时 间	备 注
钟绪舟	男	书记兼院长	1959年10月~1973年10月	病故
徐福增	男	副院长	1964年6月~1974年2月	调离
李明清	男	书记	1966年10月~1975年8月	调离
路真	男	书记	1970年11月~1977年12月	调离
吴书田	男	副书记	1972年10月~1980年1月	离休
王 义	男	副院长 副书记	1976年4月~1984年11月	继任
张杰武	男	院长	1978年9月~1984年	
刘继良	男	书记	1978年10月~1983年3月	调离
韩荣山	男	副书记	1983年3月~1984年10月	
王 义	男	书记	1984年11月~	继任
王佑民	男	院长	1984年11月~	继任
王开远	男	副院长	1984年11月~	继任

1964年医院行政机构示意图



开封市精神病医院行政结构示意图 (1984年)



第二节 任务的演变

建院初期，一切开支由民政局负责，任务是将长期患精神病流浪在街头及家属困难，无钱医治的病人收容等症。对部分躁狂病人服一些催眠药来维持现状，以减轻社会负担为目的。

1960年1月医院隶属卫生局领导后，经费纳入了国家计划，增添了设备和医疗项目，开设了门诊，但医院的任务仍以收容护理为主。

1961年2月改为开封市精神病医院后，治疗项目逐渐增加，业务转为以治疗为中心，担负着开封市区及县区的精神病防治工作。

第三节 人员、床位发展情况

见附表： 医院工作人员与床位发展情况一览表

年 份	编制床位 数	实有床位数			职工 人数	人员：床位
		正床	副床	合计		
1959年		80		80	13	1.6:1
1961年		90		90	39	0.43:1
1964年				110	65	0.59:1
1966年	60	90		90	79	0.88:1
1968年		90	40	130	79	0.62:1
1970年		90		90	79	0.88:1
1975年		90	30	120	90	0.75:1
1976年		120	30	150	96	0.64:1
1977年		180		180	87	0.48:1
1984年	220	240	20	260	147	0.56:1

第四章 医疗业务工作

第一节 医务科

初建院即设医政室，负责人秦靖贤。1965年由李书堂负责，1967年秦靖贤再次担任负责人。1981年改为医务科，科长马世全，副科长秦靖贤。下属有图书病案室、统计室。

医务科是管理全院医疗工作的机构，其主要任务是：积极采取措施提高医疗质量，拟定有关业务计划，组织实施并经常督促检查，负责全院卫生技术人员业务训练和技术考核工作，不断提高全体卫生技术人员的业务水平。负责各项业务工作的总结汇报。

第二节 门诊工作概况

初建院时期，医院位于朱仙镇，远离市区，未设门诊，来院就诊者由值班医生应诊，平均每月有七、八十人次。为了使市区的精神病人能及时得到治疗和收容管理，于1960年3月在开封市西大街96号开设了精神病专科门诊，占房三间，派医生一人，护士二至三人，并没有负责人，始为每星期六和星期日两天开诊。

1961年初改为每日门诊。由于工作人员少，医生兼收药，护士兼司药。门诊量每日为十五至二十人次，月收入为伍佰元左右。

1961年迁至西大街66号院，占房扩大为8间，有一小院，扩大了门诊部。

1962年11月医院搬迁至开封市南关，西大街门诊部撤回。

~16~